

106

InnoLux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電話：(02)2705-8280(公司代號：3481)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股東會開會通知書請即拆閱

平  
信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832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啓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026號  
永信公司承印，TEL: (02) 2238-2328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第一聯

股務代理部營業時間：  
週一至週五上午8：30至下午4：30  
有關股務事項歡迎上網查詢  
網址：www.tisc.com.tw

第二聯：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蓋妥此聯寄回

### 94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常會，即請查照並將出席簽到卡寄交本人收執。此致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年 月 日

編號：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94 親自  
委託

出席簽到卡

時間：94年6月28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地點：苗栗縣竹南鎮科學路160號本公司二樓會議室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股東戶名：  
收 股東通訊地址：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通訊地址：

第三聯：出席簽到卡

出席證編號：群創光電 2P

核權

右欄中若有電腦列印資料者，表示 貴股東尚未繳交股東印鑑卡，請核對右列資料後蓋章，若資料有誤請修改及蓋章，併同身分證影本一份於辦理出席登記時繳回本部門。

群創光電 股東印鑑卡	戶名	戶號	留存印鑑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電話		
	戶籍			
通訊			本股東於辦理股務事務或行使其他有關權利，即日起概以上列印鑑為憑。	
啓用日期：				

第四聯：印鑑卡

身分證影本浮貼處

※未成年股東留存印鑑應加蓋父母雙方印章。

※※※※※※※※※※  
※ 本次股東常會 ※  
※ 恕不發放紀念品 ※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收

貼票  
請郵

市縣 區鄉鎮 里村 路街 段巷弄號文 (樓)

寄件人： 織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徵求人除已於書面及廣告資料上說明徵求委託書之目的係為解任董事或監察人外，其徵得之委託書不得作為提出或參與表決解任董事或監察人之用。
- 七、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第五聯：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妥此聯寄回。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格式一	格式二	股東戶號	特種股數	簽名或蓋章
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94年6月2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之權利與意見： (1)93年度決算表冊： <input type="checkbox"/> 1.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2)93年度虧損撥補案： <input type="checkbox"/> 1.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3)修訂公司章程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4)私募特別股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5)申請上市案： <input type="checkbox"/> 1.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棄權 (6)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住址		

請於委託書格式一或格式二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經辦：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

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八(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假苗栗縣竹南鎮科學路160號本公司二樓會議室，召開九十四年股東常會。召開事由：1.報告事項：(1)93年度營業報告。(2)監察人審查93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本公司93年度新增間接投資大陸情形。2.承認事項：(1)93年度決算表冊。(2)93年度虧損撥補案。3.討論事項：(1)修訂公司章程案。(2)私募特別股案。(3)申請上市案。4.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 二、私募特別股案：本公司為擴充機器設備、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強化財務結構、海外投資，擬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相關法令規定，以私募方式發行特別股。1.私募價格之依據及合理性：發行價格將根據本公司淨值、未來營運發展計畫，並參考同業股價淨值比及市場狀況等因素為價格訂定之依據。2.私募應募人之選擇方式：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之特定人為應募對象。3.辦理私募之必要性：為擴充機器設備、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強化財務結構、海外投資，並考量以私募方式募集迅速、便捷之特性，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發行特別股，並得依資金之需求及市場狀況分次辦理。
- 三、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九十四年四月三十日起至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四、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會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至希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五聯出席通知書暨第三聯出席簽到卡(見第五聯背面)後折疊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五聯委託書暨第三聯出席簽到卡(見第五聯背面)後全聯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該部於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仍寄交貴股東或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如貴股東欲親自出席參加本次股東會但於開會前一天仍未收到出席簽到卡，請於開會當天攜帶身分證正本及印鑑至會場辦理出席。
- 五、本次股東會若有委託書徵求人，本公司依規定擬將委託書徵求書面資料彙總於九十四年五月二十七日前上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網址：<http://free.sfi.org.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項目查詢相關資料。
- 六、敬請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